

证券代码：430454

证券简称：ST 百大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东莞市百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、102、108、109 室。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15 号 2 栋 607 室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、102、108、109 室。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15 号 2 栋 607 室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，推动公司业务增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莞市百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8日